**空气净化器参数**

执行GBT-18801-2015国标标准

净离子群浓度25000

颗粒物洁净空气量（CADR）800m3/h

颗粒物累计净化量P4

颗粒物累计净化量（CCM） 54000mg

PM2.5洁净空气量（CADR）800m3/h

PM2.5固态颗粒物去除率﹥99%（20min）

甲醛洁净空气量（CADR）135m3/h

适用面积（参考）80m2

净化能效等级（颗粒物） 高效级

净化能效等级（甲醛）高效级

运转模式 强/中/静音

PM2.5去除率 ﹥99%（20min）

模拟现场除菌性能 ﹥99%

现场除菌性能 ﹥99%

空气质量监测 室尘/异味/湿度/功率监测

带定时功能

带脚轮设计

噪音 低于70

额定电压 220V 50Hz

供应商须承诺所供货物为厂商原装全新正品（中途不得作任何形式的拆封，拒绝水货、拆机货、二手货），整体包装在运抵用户安装地点前不能拆。由夏普厂商直接配送，不接受委托第三方送货，货物由用户在场拆包装箱查验货物合格性，设备交接时要求立即进行生产厂商官方查验，现场官方电话查询验证，如查验异常则拒收。

若提供产品为假冒伪劣产品，中标供应商需全额退款并赔偿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/投标人所投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，投标商要求为北京本地供货商。

数量：7台。